

泗县人民政府

泗政秘〔2021〕9号

泗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泗县第三批 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：

为认真贯彻国务院《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05〕42号）和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加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05〕18号）文件精神，建立健全我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，更好地推动我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，经评审，确定泗州琴书等二十二个项目为泗县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，现予以公布。

各乡镇、开发区、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“保护为主、抢救第一、合理利用、传承发展”的工作方针，建立健全保护机制，全面落实保护措施，认真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、管理和合理利用工作，为推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做出新的贡献。

附件：泗县第三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泗县第三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

序号	项目名称
1	泗州琴书
2	泗州大鼓
3	大庄豆瓣酱制作技艺
4	大路口粉丝制作技艺
5	泗县药物布鞋
6	泗州皮影戏
7	朱买臣和泗县朱山传说
8	水母娘娘沉泗州传说
9	泗州戏
10	瑶剧
11	泗州传统乐器制作技艺
12	泗州甜油制作技艺
13	泗州绿豆饼制作技艺
14	泗州剪纸
15	泗州古运河根雕技艺
16	泗州唱挂轴
17	泗州莲花落
18	泗州评书
19	泗县朝牌
20	泗州杨氏膏药
21	泗县龙舟赛
22	单氏中医针灸

抄送：县委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。